

##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如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累计担保余额为395,164.5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全部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本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8.72%，不存在逾期担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履行合同提供担保

控股子公司方大智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智源科技）拟分别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签署《1254-站台幕门及自动站台闸门建造工程合同》、与新加坡陆路交通管理局（Land Transport Authority）签署《R152A-全高站台屏蔽门系统部件的供应和更换合同》，按照合同条款要求，本公司需为方大智源科技承建的上述项目提供履约担保，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不超过56,781.18万元（即项目总金额，按董事会召开前一日2023年12月21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新加坡币的中间价折算，最终担保额以实际签署合同的外币金额为准），担保期限至合同履行完毕。

#### （二）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方大置业）以深圳方大城部分自持物业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用以置换存量贷款，累计贷款总额不高于147,000.00万元（含未到期存量部分），期限不高于15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视情况以持有的方大置业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最终担保发生额、期限、合作银行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方大智造）为公司方大（赣州）低碳智造总部基地项目建设实施主体，为满足基地建设所需资金，方大智造拟以项目基地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贷款总额不高于45,000.00万元，

期限不高于 10 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终担保发生额、期限、合作银行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2023年12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内容，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上述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担保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概况：

(1) 方大智源科技，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03年8月成立于深圳，注册资本1.0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熊海刚，主营业务：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加工、安装、销售等。股权结构：截至目前，子公司深圳市方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方大智源科技51%股权，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方大智源科技34.22%股权，共青城盈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方大智源科技5.71%股权，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方大智源科技5.00%股权，深圳市前海鹏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方大智源科技1.06%股权，共青城龙润春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华晟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方大智源科技1.00%股权。

(2) 方大置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12年11月成立于深圳，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林克槟，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开发、商品房销售等。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方大置业100%股权。

(3) 方大智造，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年11月成立于赣州，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董格林，主营业务：金属制品研发、制造、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及销售等。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方大智造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方大智源科技	方大置业	方大智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 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 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 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 审计)
资产总额	90,674.56	95,308.90	580,235.83	572,986.65	200.42	3,175.31
负债总额	63,078.19	62,864.02	322,534.50	313,320.58	142.41	249.24
其中：银行 贷款总额	3,003.12	1,000.78	133,553.72	66,083.18	0.00	0.00
流动负债总 额	61,674.56	61,640.50	102,764.33	164,527.03	142.41	246.94
净资产	27,596.37	32,444.88	257,701.33	259,666.07	58.01	2,926.07
	2022 年度(经 审计)	2023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 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 计)	2022 年度(经 审计)	2023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5,902.68	42,071.07	25,783.19	10,120.97	154.54	-
利润总额	1,776.64	5,563.06	10,687.60	2,629.41	8.21	-86.26
净利润	1,685.77	4,848.51	9,331.59	1,964.74	8.01	-81.94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因或有事项确认的预计负债金额为 0 万元。

2、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8,781.18 万元

3、担保期限：以与银行、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新加坡陆路交通管理局签订的合同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方大智源科技、方大置业和方大智造分别为公司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公司为方大智源科技承建的轨道交通屏蔽门项目提供履约担保，有利于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为方大置业、方大智造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两公司自身经营发展，以上担保事项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且上述三家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同意本公司为上述各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因控股子公司方大智源科技的其他股东中：一家为国资股东，其对外担保需

履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一家为合伙企业股东，其向上穿透系自然人，主要为本公司员工，其资产有限且为此事项提供担保有困难；其余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小。基于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本次担保由公司提供超出比例担保，其他少数股东没有按比例提供担保。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发生的担保总余额为 577,945.68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本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51%，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

####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3 日